

# 江苏物管条例二审送出八大利好，多条为全国首创 小区车位不得“只售不租” 维修资金至少8成可转存定期

传  
利好

昨天，《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修改稿)》提交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再次审议。最新版本的草案亮出了八大利好：业委会可申请将小区专项维修资金不低于80%的款项活期转定期。对小区车位“只售不租”的问题，修改稿给出史上最强音：业主要求承租车位车库的，建设单位不得只售不租。

□现代快报记者 马乐乐 鹿伟

## 专项维修资金

**民意说：**  
动用资金能否快点

专项维修资金的动用，一直是困扰小区物业的难题。按照上位法，动用这笔钱必须征得两个三分之二(面积、户数)业主的同意，但现实生活中，一些小区入住率低，业主签名很难征集，一些小区没有业委会，启动征收签名的程序都困难，这就卡住了动用这笔钱的程序。

然而一些突发的紧急情况却容不得拖延，房屋漏水可能让业主家中天灾遭灾，小区大门的面砖摇欲坠随时危及业主的生命安全(此前快报曾报道南京江南文枢苑案例)。为了救急，突破“三分之二”的规定，已经成为不少业主的呼声。

以往两个2/3的规定太严，能否改成“经公示后，反对业主不足1/3，就视为2/3的业主同意。”——一位来自盐城房管局物业科的人士

**拟修改：**  
六种情形可立即动用

江苏省物管条例一审中，就已经规定了6种情况下不需要走“三分之二”流程而可以直接动用。  
1.屋面防水损坏造成渗漏的  
2.电梯故障危及人身安全的  
3.公共护栏(围)栏破损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  
4.楼体单侧外立面有脱落危险的  
5.专用排水设施因坍塌、堵塞、爆裂等造成功能障碍，危及人



小区车位不得只售不租

维修资金使用打破三分之二“硬杠杠”

维修资金可“活转定” 漫画 俞晓翔

身、财产安全的

6.危及房屋安全的其他情形。

**提醒：**小区维修不属于这六种情形的，则仍然需要按照上位法，继续走“三分之二业主同意”这一流程。

**民意说：**  
存定期可以增值不少

没有“三分之二”的同意，维修资金就不能活期转定期，这也饱受争议。

此前听证会上，江苏蓝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友权就认为，专项维修资金的转存，其实并不是使用，所以就不能再依据维修基金的使用程序，要求业委会去一个个征求业主意见。这个意见得到了很多业委会主任的赞同。

如果转存70%的3年定期，那

么1000万元一年就要多增值50万

元，10年就有500万，而活期一

年就5万元，10年才50万元，相差9

倍之多。如果是转存5年，那将相

差得更多，直接存定期，能为业

主增值这么多，何乐而不为呢？

——江苏蓝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友权

**拟修改：**  
至少8成可“活转定”

在此次二审中，增加了规定：业主委员会可以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管部门提出申请，将不低于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百分之八十的款项转存为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办理，利息计入相关业主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账户。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管部门应当

将维修资金保值增值情况向业主公开，业主有权查询本人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结存情况。

“江苏目前总共有专项维修资金近300亿元，业主们的使用率不到1%，这不仅是江苏的现象，也是全国的现象。如此巨大的资金在银行大量地以活期形式沉淀，非常可惜！”江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刘克希说，如果将活期转化为三年、五年定期，收益将非常可观，其中的利息差，很小的一个小区就可能达到20多万元，大一些的小区一年多“赚”上百万完全不是问题。他认为，通过立法让专项维修资金“活转定”，受益的是每一个业主，也有利于预防有关部门的腐败。他认为，新规可以让业委会直接去“活转定”，少了繁琐的程序，有利于资金的增值。

**政府责任**

**民意说：**  
物业无执法权很尴尬

**拟修改：**  
必须租，车位少就摇号

在昨天的二审讨论中，立法针对“只售不租”发出了最强音：业主要求承租车位、车库的，建设单位不得只售不租。

“江苏省最有针对性地提出，开发商不得只售不租，争取在全国率先解决难题。”刘克希表示，物权法规定，小区车位应首先满足业主需要，这不仅合理为理卖，还应当包括租。“如果开发商违反的话，将根据本条例进行严厉处罚，如果处罚后仍不改正的，可以作为新的违法行为再处罚。”

“有的小区车位定价太贵，但

开发商根本不给租，变相逼着业

主如果这个新规施行，会逼退开

发商响应市场，用合理的价格来

出售车位。”一位代表高兴地说。

此次立法还建议增加：拟出

租车位、车库数量少于本区域房

屋套数时，应当通过抽签等随机

方式确定，每户业主只能承租一

个车位、车库。同时，为了既符合

首先满足本区域内业主停车需

要，又缓解本物业管理区域

周边车主的停车困难，建议增

加“在首先满足本物业管理区

域内的购买和承租需要后还有多

余车位、车库的，可以出租给本物

业管理区域外的使用人，但租赁

期限不得超6个月”的规定。之所以限6个月，是因为如果小区业主需要购买或承租，6个月期满后就可以优先购买或承租。

**政府责任**

**民意说：**  
物业无执法权很尴尬

**拟修改：**  
必须租，车位少就摇号

在昨天的二审讨论中，立法针对“只售不租”发出了最强音：业主要求承租车位、车库的，建设单位不得只售不租。

“江苏省最有针对性地提出，开发商不得只售不租，争取在全国率先解决难题。”刘克希表示，物权法规定，小区车位应首先满足业主需要，这不仅合理为理卖，还应当包括租。“如果开发商违反的话，将根据本条例进行严厉处罚，如果处罚后仍不改正的，可以作为新的违法行为再处罚。”

“有的小区车位定价太贵，但

开发商根本不给租，变相逼着业

主如果这个新规施行，会逼退开

发商响应市场，用合理的价格来

出售车位。”一位代表高兴地说。

此次立法还建议增加：拟出

租车位、车库数量少于本区域房

屋套数时，应当通过抽签等随机

方式确定，每户业主只能承租一

个车位、车库。同时，为了既符合

首先满足本区域内业主停车需

要，又缓解本物业管理区域

周边车主的停车困难，建议增

加“在首先满足本物业管理区

域内的购买和承租需要后还有多

余车位、车库的，可以出租给本物

业管理区域外的使用人，但租赁

期限不得超6个月”的规定。之所

以限6个月，是因为如果小区业

主需要购买或承租，6个月期满后

就可以优先购买或承租。

**特别提醒**

**全省公交将一卡通刷**

在城际交通中，规划提出，江苏要实现城际交通一体化发展，加强省内和都市圈城际交通一体化建设、管理、运营，实现城际公

交一卡通。

记者了解到，目前，南京不记名公交卡可以在扬州、淮安等地通刷，根据规划，到2014年，南京公交卡在全省通用范围将扩大。

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实际

上只加了两条过江通道：南京浦

口、夹江通道和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

现代快报记者 马丽萍 鹿伟 赵丹丹

**声音** 江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刘克希：

## 这是近年来征求意见最多的一个条例

昨天，《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修改稿)》递交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再次审议。细心人士会发现，最新版本的修改稿中处处都有民意的影子。对此，江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刘克希表示，这确实是近年来征求意见最多的一个条例。

“审议结果报告一般不超过8页，但这个条例却用了12页。”多年从事立法工作的刘克希解释说，条条都关系民生，关系百姓的利益和政策走向，因此条条都不

能不说。

这份条例草案从一开始便在做“征求意见”的功课。比如，在政府征求意见阶段，无论是网上公示，还是之后召开听证会，听取了业主代表、业委会、政府部门、物业服务企业代表等的意见和建议。在此基础上，对各方面的意见逐一分析研究，对修订草案进行了修改。

据悉，法工委书面征求了13个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和部分省人大代表、立法咨询专家的意见，在江苏人大网上全文公布草案征求意见，社会意见，并会同省人大常委会环资城建委、省住建厅等部门进行了调研。刘克希特别提到了一个细节，每次开座谈会，到点了总是不能按时结束，因为大家发言都很踊跃，也有很多的要求建议。“我们都逐条记录下来，回去后逐条过滤，能采纳的尽量全部采纳。”

听到大家的这个建议后，工作人员专门进行了查询修改，并对“共用设施设备”包括哪些也作了详细、列举式的规定。

“客观上来说，政府提交上来

《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修改稿)》提交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再次审议，亮出了八大利好。此外，江苏一揽子城乡规划也让人眼前一亮，随着多条过江通道的规划和建设，未来长江将成为江苏的“内河”。

## 大格局

### 江苏建3大都市圈，各市发展有定位

《江苏省城镇体系规划(2012~2030)》送审稿中提到，全省建“一带两轴、三圈一极”的格局，南京市圈、徐州都市圈和苏锡常都市圈是主要的城镇集聚空间，13个市也有了各自发展定位。

常州：国家先进制造业基地，长三角地区重要物流基地，文化旅游名城，苏锡常都市圈核心城市。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创新性城市和风景旅游城市，长三角区域中心城市，苏锡常都市圈核心城市。

南通：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海江交汇的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长三角北部的经济中心和门户城市。

淮安：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生态旅游城市，长三角北部地区交通枢纽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苏北重要中心城市。

徐州：全国重要综合交通枢纽，长三角区域中心城市，淮海经济区核心城市。

扬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长三角旅游休闲与生态宜居城市。

镇江：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长三角重要的港口、风景旅游城市。

宿迁：以轻型工业为主导，现代旅游休闲服务业为特色的生态园林城市。

连云港~赣榆：我国沿海中部沟通东西、连接南北的区域性中心城市，现代化的港口工业城市和海滨旅游城市，区域性国际物流枢纽。

泰州~姜堰：中国医药名城和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滨江生态旅游城市。

盐城~大丰：东北亚特色物流转运基地、长三角新兴工商业城市，沿海湿地生态旅游城市。

现代快报记者 毛丽萍 鹿伟 赵丹丹

## 新思路

### 江苏现行高考模式对理科生不利？

省人大教科委调研报告：多数教师倾向恢复3+X方案

“3+1+1”等4个版本，现行的“3+学业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评价”的模式自2008年延续至今。

调研报告指出，江苏高考10年换了5个方案，让学生和教师无所适从。多数高中的负责人和教师都倾向于学业考核与高考脱钩，恢复3+X的方案。

苏南一所中学的校长对这项建议格外推崇，“根据现行高考政策，不算附加分总分400多分，大部分学生积压在270~370分之间。只考3门课，如果有门考试，想上好学校基本就没戏了，3+X的风险会小一些。”

东南大学高研所所长、教授仲伟俊认为，“3+X”方案要比现行的方案好。“3+X方案看的是学生的综合成绩，允许学生在单科上有所失分，只要总分够了就行；而现行的方案既要看分数，还要看等级。这意味着即使分数再高，等级不够，也照样上不了好学校。

也有人建议3+1+X或3+1

苏南一所中学的校长告诉记者，将现行高考模式改革为“3+1+X”，“3”是语数外，“1”跟现在选测科目的必选科目一样，文科为历史，理科为物理，“X”则可以根据考生的兴趣特长，再从政治、地理、化学和生物中任选一门，考试成绩还是按照等级来评价。“一来分数增加，分数梯度可以拉开，二来对理科生来说，考察两门文科、两门理科科目，也能更发掘学生潜能。”

还有中学教师表示，也可以尝试改革成“3+1”的模式，文科再增加一门历史，理科再增加一门物理，4门课程全部按照具体分数进行测算。

仲伟俊看来，可以借鉴国外的经验。“国外的做法主要是参考分数，但分数不是唯一的依据。”他建议，一是放弃围着分数转的做法，从各个方面对学生进行综合考察，不仅看最终的分数，还要考察学生的素质、平时的成绩表现等等。第二，要给予高校充分的自主招生权，让学校根据自身的特点来录取到合适的学生。

现代快报记者 金凤 鹿伟

## 区域过江交通设施